（上接B446版）

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道通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道通科技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对道通科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4月25日，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3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924.9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0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10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及“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265.44	34,265.44	9,432.82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21,344.20	21,344.20	4,582.81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9,390.98	9,390.98	7,951.38
合计	65,000.62	65,000.62	21,967.01

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7）。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449,243,220.81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94%。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3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3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文件。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规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道通科技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2022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2022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2022年度根据需要分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一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额度、进口押汇额度、信用证、抵押贷款等），额度总计不超过30亿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营业务相关或相近的投资活动等，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规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授权公司管理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概述

鉴于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涉及海外多个国家，公司的外汇结算业务量较大，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为主。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信用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5、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品。

2、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衍生品交易。

3、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外汇衍生产品，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4、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5、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6、公司定期对外汇衍生业务交易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及会计核算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为了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风险及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董事会《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8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江鹏	2004	2002	2004	2021	6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江鹏	2004	2002	2004	2021	6家
	余琴琴	2015	2015	2013	2021	1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	叶菡	2015	2015	2019	2021	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2年度天健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05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20万元，合计较上一期费用增加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整体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子公司增多。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前认可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天健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专业胜任能力等进行了较为充分的了解和评议，认为天健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担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我们事前审核，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并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历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按计划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业务；此次聘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关联交易自愿平等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航空”）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该关联交易议案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李红京先生已回避表决。

董事会在对上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前，已取得独立董事陈金世先生、梁丹妮女士、周润书先生的事前书面认可，同意将上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金世先生、梁丹妮女士、周润书先生同意上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智能航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上述事项在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500	0.28	68.45	175.65	0.13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700	0.24	141.20	266.67	0.12	–
其他	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300	16.48	4.73	2.71	0.19	–
合计		1,500		214.38	445.0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5月29日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5,908.3536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学苑大道1001号智园B1栋9层

法定代表人：成转鹏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民用航空电子设备、自动控制设备、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拍摄装备、摄像机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应用的技术开发、批发；经营进出口业务；软件技术信息咨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水电暖供应，通信管网出租及维护。许可经营项目是：民用航空电子设备、自动控制设备、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拍摄装备、摄像机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的生产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公司与智能航空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智能航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智能航空为依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智能航空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同期市场价格为参考，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定价，与市场销售或购买同类产品的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智能航空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其形成依赖。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㈠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924.9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0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10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㈡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5,560.09万元(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不超过7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1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169.35万元，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3,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3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余额为34,283.03万元，其中现金管理余额为5,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㈠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㈡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47173263891	38,477,975.13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237407	18,175,474.63	募集资金专户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79040078801900000700	198,209,522.5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70575006231	278,284.3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1473609498	142.0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4075041418	37,688,917.41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361810	18.6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8273366151	50,0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款
合 计		342,830,334.84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325.1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4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4,390,401.38元。

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141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31,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月 31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但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及资金情况如下：

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20210219	20220219
合计		5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3月3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3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将“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	34,265.44	34,265.44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44.20	21,344.20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	9,390.98	9,390.98
合计	–	65,000.62	65,000.6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924.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560.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609.6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96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1.5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6,609.6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4,265.44	34,265.44	3,888.30	9,432.82	-24,832.62	27.53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否		21,344.20	21,344.20	4,582.81	4,582.81	-16,761.39	21.47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是	9,390.98	9,390.98	9,390.98	7,088.98	7,951.38	-1,439.60	84.67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000.62	65,000.62	65,000.62	15,560.09	21,967.01	-43,033.6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4,924.32	不适用	不适用	13,000.00	26,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4,924.32	不适用	不适用	13,000.00	26,000.00	–	–	–	–	–	–
合 计	–	109,924.94	65,000.62	65,000.62	28,560.09	47,967.0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26个月，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27.53%，与变更前相比进度有所延后，主要原因系：① 政府规划调整，原实施地块由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收储，前期工程建设产生的一次性损失以自有资金置换；② 政府土地规划再次调整，拟为公司提供的另一规划用地未能完全满足公司项目用地需求；③ 暂未找到适合的项目办公用房，因此项目建设时间有所延后；(2)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已开工建设5个月，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21.47%，项目建设进展与公司预期时间基本一致；(3)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原定于2021年12月完成，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84.67%，经公司2022年1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2年3月，与变更前相比进度有所延后，主要原因系：① 自2020年1月本项目实施开始，新冠疫情发生，导致该项目研发人员的招聘、到岗均受到一定影响，部分研发工作仅能通过远程协作实现；② 2021年末西安市出现新一轮疫情。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于2020年6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2,174.40万元置换先期投入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于2020年5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204.64万元置换先期投入气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于2021年10月使用3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可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年度，公司进行的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如下： (1) 向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存入定期存款5,000.00万元，存入日期2021/2/19，到期日2022/2/19，截至2021/12/31尚未到期。 (2) 向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5,000.00万元，购买日期2021/2/22，到期日2021/6/28，截至2021/12/31已到期收回，收回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44.61万元； (3) 向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存入定期存款20,000.00万元，存入日期2021/3/19，到期日2021/9/19，截至2021/12/31已到期收回，收回定期存款利息38.50万元； (4) 收回向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购买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100,000.00万元，购买日期2020/11/12，到期日2021/2/19，取得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408.07万元； (5) 收回向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存入的定期存款12,000.00万元，存入日期2020/3/19，到期日2021/3/19，取得定期存款利息270.30万元； (6) 收回向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购买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20,000.00万元，购买日期2020/3/20，到期日2021/3/19，取得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60.13万元； (7) 收回向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存入的定期存款20,000.00万元，存入日期2020/12/30，到期日2021/6/30，取得定期存款利息32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于2021年6月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3,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的比例为28.94%。											
募集资金